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

收日期 113年8月2日
文字號第 247 號

地址：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
承辦單位：藥政科
承辦人：吳家綺
電話：07-7134000 #6224
傳真：07-7229974
電子信箱：ccw2018@kcg.gov.tw

83048

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458號9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高市衛藥字第11339227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行政院公告影本及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部分分級及品項表各1份

一、又擬存查
二、擬PO文公告週知

主旨：行政院於113年8月2日公告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部分分級及品項，並自113年8月2日生效，請查照並惠轉貴屬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3年8月13日FDA管字第1139057168號函暨行政院113年8月2日院臺衛字第1131020905號公告辦理。
- 二、本次公告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共計5項，說明如下：
 - (一)第二級管制藥品第125項「六氫大麻酚」中文名稱修正為「四氫大麻己酚」。
 - (二)增列六氫大麻己酚(Hexahydrocannabihexol、HHCH)為第二級管制藥品。
 - (三)增列六氫大麻酚(Hexahydrocannabinol、HHC)為第二級管制藥品。
 - (四)增列依托咪酯(Etomidate)為第四級管制藥品。
 - (五)增列3,4-亞甲基雙氧苯基-2-丙酮(3,4-methylenedioxyphenyl-2-propanone、MDP2P)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
- 三、持有含Etomidate成分製劑之藥品許可證者需申辦藥品許可證加註第四級管制藥品及標籤(外盒)變更，並於核准變更

之日起6個月內回收市售品（回收對象為藥局及藥商），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市）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始得販賣。

四、自公告日起，尚有留存上述增列管制藥品之機構業者，須依規定申請管制藥品登記證，並於業務處所設置簿冊，詳實登載管制藥品每日收支結存情形，並定期申報；機構業者如欲使用前述品項進行醫藥教育研究試驗者，須事前向衛生福利部提出使用管制藥品申請，經核准後始得使用；該等藥品之輸入、輸出、製造、販賣、購買及使用等相關事宜，請確實遵照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相關規定辦理，以免違規受罰。

五、檢附行政院113年8月2日院臺衛字第1131020905號公告影本及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部分分級及品項表各1份。

正本：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高雄市藥劑生公會、高雄市新高雄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高雄縣獸醫師公會、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新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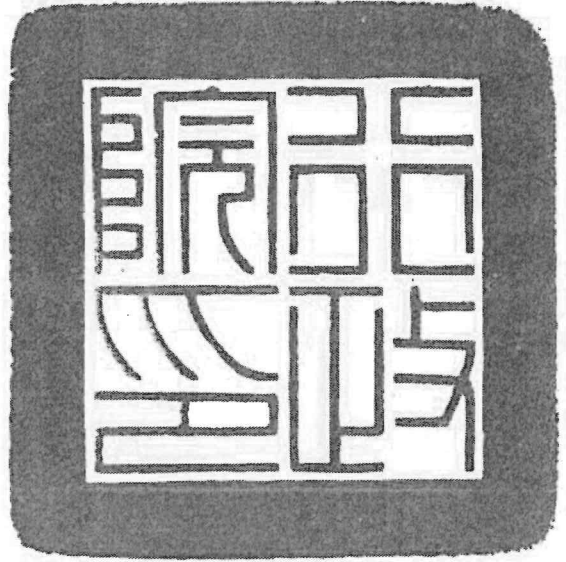
副本：高雄市左營區衛生所、高雄市楠梓區衛生所、高雄市三民區衛生所、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高雄市前鎮區衛生所、高雄市旗津區衛生所、高雄市小港區衛生所、高雄市三民區第二衛生所、高雄市鳳山區衛生所、高雄市岡山區衛生所、高雄市旗山區衛生所、高雄市美濃區衛生所、高雄市林園區衛生所、高雄市大寮區衛生所、高雄市大樹區衛生所、高雄市仁武區衛生所、高雄市大社區衛生所、高雄市鳥松區衛生所、高雄市橋頭區衛生所、高雄市燕巢區衛生所、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高雄市阿蓮區衛生所、高雄市路竹區衛生所、高雄市湖內區衛生所、高雄市茄萣區衛生所、高雄市永安區衛生所、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高雄市梓官區衛生所、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高雄市鼓山區衛生所、高雄市鳳山區第二衛生所、高雄市新興衛生所、本局藥政科（均含附件）

局長黃志中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行政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 日
發文字號：院臺衛字第 1131020905 號



主旨：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部分分級及品項，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八月二日生效。

依據：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三條第二項。

公告事項：

- 一、第二級管制藥品第 125 項「六氫大麻酚」中文名稱修正為「四氫大麻己酚」。
- 二、增列六氫大麻己酚(Hexahydrocannabihexol、HHCH)為第二級管制藥品。
- 三、增列六氫大麻酚(Hexahydrocannabinol、HHC)為第二級管制藥品。
- 四、增列依托咪酯(Etomidate)為第四級管制藥品。
- 五、增列 3,4-亞甲基雙氧苯基-2-丙酮(3,4-methylenedioxyphenyl-2-propanone、MDP2P)為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
- 六、附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部分分級及品項 1 份。

院長 卓榮泰

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部分分級及品項

二、品項名稱

第二級管制藥品

品 項	備 註
125、四氫大麻己酚(Parahexyl)	修正
222、六氫大麻己酚 (Hexahydrocannabihexol、HHCH)	新增
223、六氫大麻酚 (Hexahydrocannabinol、HHC)	新增

第四級管制藥品

品 項	備 註
80、依托咪酯(Etomidate)	新增

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

品 項	備 註
46、3,4-亞甲基雙氧苯基-2-丙酮 (3,4-methylenedioxyphenyl-2-propanone 、MDP2P)	新增